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在会议召开三日前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会董事十一名，实参会董事十一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题：

（一）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福州首开福泰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此项议案。

为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首开福泰投资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申请 7 亿元房地产开发贷款，期限 3 年，公司为其提供全额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担保事前进行了审核，提出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持有被担保公司 100%的股权，且被担保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为其担保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2021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公司本次为福州首开福泰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对外担保公告》（临2021-072号）。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厦门同理置业有限公司申请信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厦门同理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首开翔泰置业有限公司成立的全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0亿元人民币，主要开发厦门市同安区的“2017TP05”地块。

为满足项目开发需要，厦门同理置业有限公司拟向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不超过17亿元信托贷款，期限不超过51个月，公司为其提供全额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担保事前进行了审核，提出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持有被担保公司100%的股权，且被担保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为其担保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2021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担保事项进行审议批准。公司本次为厦门同理置业有限公司申请信托贷款提供担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对外担保公告》（临2021-072号）。

（三）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9日下午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9月2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

15: 00

(二) 会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首开股份十三层会议室

(三)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公司为北京合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1-073 号)。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3 日